

六、今年前二月勞工實質薪資為歷年最高，勞工消費能力及意願理應轉強；另據中央大學台經中心調查，四月份消費者信心指數創歷史新最，亦顯示消費態度偏向樂觀，故而台灣未必會陷入通縮危機。台灣經濟由枯而榮之際，若干經濟預測機構卻已下修或擔憂下修今年經濟成長率，凸顯任何可能拖累經濟成長的因素都不容輕忽，相關單位必須嚴陣以待。

（三十一）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國人愛吃安眠鎮靜藥物，每年用量以億為單位來計算，但此類藥物並不安全，通常都有後遺症，可能已危害國人健康，主管單位應有效管理對濫開藥的醫師及濫用藥物的病人。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在二〇〇四年的統合分析的文章結果顯示：長期平均約用十年安眠鎮靜劑，會導致許多認知功能缺損，台灣研究運用健保資料庫，將長期使用安眠鎮靜類藥的患者與未罹癌使用者相對照發現，長期服用安眠鎮靜類藥可能增加罹患癌症機率，另一研究也發現使用安眠鎮靜劑者發生出血性中風的機會較無使用安眠鎮靜劑者低。從這些研究也可以了解安眠鎮靜劑短期使用對於降低焦慮讓身體放鬆適度休息是有幫助的，但是若長期使用則可能會造成不利影響。
- 二、安眠鎮靜劑可改善病人的睡眠，對抗焦慮，解除煩躁。但若使用不當也可能導致嗜睡，注意力不集中，並且容易被濫用導致成癮。以目前用量最多的 Zolpidem 為例，因藥商的說明與教育宣導都強調藥效快、作用短、成癮性較低等，幾乎壓倒式的勝過傳統安眠鎮靜劑，因此逐年廣受國人接受，加上本國健保支持，醫師們開立該藥品數量，在民國九十年到九十三年增加近三倍，近年仍是持續高速增量，目前台灣民眾年吃三億顆安眠藥，國人使用鎮靜安眠劑當中最大宗是「zolpidem」的安眠藥，但據其藥理作用與臨床觀察，Zolpidem 並非全無成癮性，也非全然安全無缺點，不應過度過量使用，因此不當處方、濫用與依賴的疑慮與日俱增，造成強烈潛在危害國人健康的危險性；衛福部統計資料顯示國內一年使用 zolpi-dem 近年幾乎都超過一億五千萬顆以上，且「醫療使用管制藥品審核會」審議也發現涉及爭議的不當使用管制藥品案例與 Z-drug，尤其是 zolpidem 強相關性。
- 三、台灣管理鬆散造成現況是安眠鎮靜藥物被大量人濫用傷害國人健康的情形。政府應透過健保署對健保資料分析，對濫用之病人及濫開藥物之醫師加以有效管理，採行病人歸戶管理安眠鎮靜藥物用量與流向，並強化與納入跨部署會的合作體系，確保醫師處方與國人使用安眠鎮靜藥物有其價值與必要性，食藥署應提出有效積極管理模式，定期與不定期進行修正與更新鎮靜安眠藥物管理管制規則、失眠處方指引、苯二氮平類藥物使用指引等。加強改善目前自費或黑市購藥違法行為，與警政、檢調合作加強查察，透過多元管道適時揭露有關安眠鎮靜藥物使用後產生的危害，提高社會大眾對於安眠鎮靜藥物正確的藥物認知與期待，補充商業宣傳較為不足的危害資訊，以達平衡資訊面向的目的。藥政管理者應要求

國內業者比照國外發行每粒 5mg 的 zolpidem，可以給予使用初期使用的人，尤其是婦女或老人，更多合適的一種選項。

(三十二) 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內政部推動「青年生活住宅」計畫政策乙案，建議政府應以成本價賣給符合資格的青年，為避免少數人得利，達到相對公平的效益，將定位為封閉市場形態的福利住宅，避免回流至自由經濟市場。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內政部推動「青年生活住宅」計畫，未來將在機場捷運沿線等 17 個交通便利路段，以國有土地興建 2 萬戶住宅，並以最低每坪 10 萬元的成本價，賣給符合條件的青年，預計 5 到 10 年後就可興建完成。整體住宅政策的核心在於實現《憲法》保障國民基本人權的精神，讓國民擁有適合居住且有尊嚴的居住環境，逐步達到居住正義的政策目標。
- 二、為解決年輕人居住問題實踐居住正義，內政部「青年生活住宅」計畫，將公有土地或區段徵收的低價地興建住宅。參考國際經驗，評估在適當地點、區位，結合交通、產業、教育等生活機能需求，提出「青年生活住宅」構想，以青年可負擔價格，出售予符合資格條件的青年，也歡迎各界提供意見。透過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提供「青年成家」的圓夢機會。
- 三、「青年生活住宅」會考量年紀並訂定排富條款，後續會再研究，因為青年都有購屋需求，政府以成本價賣給符合資格的青年，為避免少數人得利，達到相對公平的效益，將定位為封閉市場形態的福利住宅，避免回流至自由經濟市場，跳脫過去興建的「合宜住宅」模式；轉售或買回價格會考量通貨膨脹等因素，不會讓青年藉轉售牟利，以免成為炒房工具。

(三十三) 本院林委員國正，鑒於我國派遣勞工雇用日益增加，然其勞動條件相對正常工作低下許多。甚且，政府部門更帶頭以「假承攬、真派遣」等不當方式雇用派遣等非典型勞工，恐有助長壓榨勞工權益，助長低薪之危機。非典型勞動力法制化之需求乃刻不容緩。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03 年度「人力運用調查報告」指出，全台灣有將近 88 萬勞動者只領到基本工資甚至更低的薪資，最近三年來非典型雇用勞工的每月平均薪資，都僅是略高於基本工資的二萬上下，跟正職勞工的差距都有一萬六千元以上，也就是說，非典型勞工的薪水，大約只有正職勞工的 55% 左右。